

《毕业实习（中文）》

课程教学大纲

一、课程基本信息

课程类型	总学时为学时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论课（含上机、实验学时）			
	总学时为周数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实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课程设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毕业设计			
课程编码	7009001	总学时	4周	学分	4
课程名称	毕业实习（中文）				
课程英文名称	Graduation Internship (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)				
适用专业	汉语言文学				
先修课程	(7107811) 文化创意产业实训、(7324401) 视频创意写作、(7324501) 视频创意制作				
开课部门	文法学院中文系				

二、课程性质与目标

本课程为专业必修课，属于基础性专业实践课。

课程目标：通过在实习单位的实践活动，运用、巩固、提高学生所学专业知识和技能，在实践中检验课堂教学效果，开拓思想、丰富知识、增强能力、提高素质。通过实习，对社会现实进行近距离观照，运用所学专业知识和技能进行检视，发现问题，寻求解决之道；同时也在实践中，检视问题，增长才干，为毕业走向工作岗位奠定基础。

课程思政目标：使学生认同并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道德观，具备良好的专业素养与职业道德，认真履行汉语言文学专业学生的社会责任。

三、课程教学基本内容与要求

教学基本内容：

了解工作单位的实际情况，增强专业实践能力。

思政元素：深入理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培养社会主义建设的合格人才，将汉语言文学专业的相关知识灵活运用在实习岗位中。

教学基本要求：

1. 掌握：根据学生在实习中面临的实际工作内容，比如教学、编辑、宣传等，灵活掌握并完成与文字与写作能力相关的各类事务。

2. 理解：深刻理解并综合运用文学与文字的专业知识，活学活用。

3. 了解：实习单位相关工作的运行规律和基本方式。

四、实践性教学内容的安排与要求

1. 时间安排：第三小学期第 19—27 周进行，共实习四周（不间断连续四周），具体安排随教学日历略有变动。因为现在很难将所有学生集中安排实习，因此实习单位一般由学生自主联系，并在期末之前落实单位，报系里核准。

2. 实习动员：在本实习正式开始的两个月前，召集全体实习同学参加实习动员会，认真学习毕业实习的相关文件，明确毕业实习任务以及注意事项；签署实习安全责任保证书并留档。会后开始进入毕业实习联系单位时期。

3. 纪律要求：遵纪守法，诚实诚信，实习期间不得擅离岗位，听从实习单位和责任教师的安排。不得以任何借口、任何方式进行旅游观光及经商活动，不做未经实习单位批准的任何活动。

4. 实习地点：尽量在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联系实习单位。

5. 实习提交材料：学生实习结束应准时返校，并在第七学期开学的第一周内提交以下材料：（1）实习单位鉴定证明（2）实习报告（3）实习周记，由指导教师一一审核，审核合格后，连同（4）实习安全责任书 归类存档，最后提交成绩。实习报告内容以总结实习所做的工作为主，谈收获体会，谈经验教训。要实事求是，切勿弄虚作假。实习结束后，视情况而定，召集有关学生以实习汇报会的形式进行经验交流。

五、课程考核方式与成绩评定标准

因实习是到实际工作部门进行实践，应使学生树立端正的工作态度，培养爱岗敬业的精神以及严谨科学的工作作风，认真完成所在单位交给的工作任务。实习的成绩评原则上应由工作部门负责人和指导教师共同评判。以工作态度、业务水平、工作能力、实际业绩、实习报告作为主要考核依据。

成绩以“通过 1”和“未通过 0”进行评定。实习学分为 4 学分。

六、大纲制(修)订说明

无。

大纲执笔人：赵晓辉

大纲审核人：董树宝

开课系主任：董树宝

开课学院教学副院长：袁凤识

制（修）订日期：2022 年 1 月